

证券代码:002287 证券简称:奇正藏药 公告编号:2026-025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5月20日以现场结合电子通信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 2.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15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信息等方式发出;
- 3.会议实际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以电子通信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果德安先生、王玉荣女士、秦朝歌先生、桑杰东主先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凯列先生召集并主持;
- 5.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商交所交许可使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奇正藏药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营销”)拟与甘肃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正集团”)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奇正集团许可西藏营销无偿使用商标注册号为1275174的商标,西藏营销许可奇正集团及其子公司无偿使用商标注册号为3778466的商标,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分别签订合同。详见2026年5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商交所交许可使用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滚动使用。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详见2026年5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2026年6月5日下午14:30,在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北路9号青大厦D座7层公司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详见2026年5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8)。

(表决票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87 证券简称:奇正藏药 公告编号:2026-026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商标交叉许可使用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因业务发展需要,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奇正藏药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营销”)拟与甘肃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正集团”)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奇正集团许可西藏营销无偿使用商标注册号为1275174的商标,西藏营销许可奇正集团及其子公司无偿使用商标注册号为3778466的商标,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分别签订合同。

2.奇正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此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甘肃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高新开发区)张苏滩808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地: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高新开发区)张苏滩808号

主要办公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高新开发区)张苏滩808号

法定代表人:程碧蓉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00624195563D

主营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预包装食品(饮料制品、糖果制品、速冻食品、方便食品、调味品、果酱)及相关制品的批发零售;保健食品的批发零售(凭许可证有效经营);粮食加工制品的批发零售;茶叶的批发零售;蔬菜制品(蔬菜干制品、食用菌制品)的批发零售;农产品收购批发零售;苗木、树木的种植与销售;中藏药材收购与销售;农副产品(不含粮食收购);针织制品、橡胶制品、金属制品、建筑材料、电工器材、民用洗涤用品、金属除锈剂、脱脂剂、转让剂、防腐剂、工艺品、日用杂品的销售;新型医药技术产品的研究开发;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雷菊芳,西藏宇安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雷菊芳

2.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及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2025年度,奇正集团营业收入为776.22万元,净利润为26,253.37万元;截至2026年3月31日,奇正集团净资产为237,761.93万元。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奇正集团持有公司63.72%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雷菊芳女士持有奇正集团68.72%股权,为奇正集团第一大股东,同时雷菊芳女士任奇正集团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奇正集团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4.奇正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

(1)奇正集团商标注册号码为1275174的商标情况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号码	类别	商标使用范围
奇正	1275174	第3类	洗涤剂,非医用消毒剂,香皂,浴液,护发素,发膜,润肤露,洗面奶,化妆品,化妆用护肤剂,膨松化化妆品

类别:无形财产权;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

(2)西藏营销商标注册号码为3778466的商标情况(以下简称“西藏营销”)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号码	类别	商标使用范围
奇正	3778466	第5类	兽药;药品;人用药;藏药;中成药;中药饮片;药散;中药药材;药品(人用);医药原料

类别:无形财产权;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奇正集团许可西藏营销使用1275174商标,西藏营销许可奇正集团及其子公司使用3778466商标,交易价格均为0元。

本次交易系公司正常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保障业务开展;本次商标使用交叉许可可双向互惠安排,具备商业合理性。西藏营销许可奇正集团及其子公司在约定的商品范围内无偿使用3778466商标不会对公造成不利影响。关联交易定价具备公允性与合理性,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或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商标许可使用情况

(1)奇正集团商标注册号码为1275174的商标许可使用情况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号码	类别	商标使用许可人	商标使用被许可人	许可使用期限	许可使用商品范围
奇正	1275174	第3类	奇正集团	西藏营销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2029年5月20日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2029年5月20日

(2)西藏营销商标注册号码为3778466的商标许可使用情况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号码	类别	商标使用许可人	商标使用被许可人	许可使用期限	许可使用商品范围
奇正	3778466	第5类	西藏营销	奇正集团及其3个子公司(在)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2029年5月20日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2029年5月20日

注:奇正集团3个子公司分别为兰州奇正生态健康制品有限公司、陇西奇正药材有限责任公司、宁夏奇正沙洲枸杞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许可使用期限:在规定的使用期限届满前30日内,双方如愿意延长使用期,应重新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

3.许可使用费用:金额、计算方法及支付方式:商标使用许可人许可商标使用被许可人在使用期限内无偿使用该商标。

4.商标使用许可人有权监督商标使用被许可人使用其注册商标的商品质量。商标使用被许可人应当保证使用该注册商标的商品质量。

5.商标使用被许可人必须在使用注册商标的商品上标明自己的企业名称和商品产地。

6.商标使用被许可人不得任意改变商标使用许可人注册商标的文字、图形或者其组合,并不得超越许可的商品范围使用商标使用许可人的注册商标。

7.未经商标使用许可人授权,商标使用被许可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将商标使用许可人注册商标许可给第三方使用。

8.注册商标标识的提供方式:由商标使用许可人在合同签订三日内将商标证复印件提供给商标使用被许可人。

9.合同终止时,商标使用被许可人应立即终止使用被许可商标,剩余的商标标识立即停止使用,市场上流通的带有被许可商标的商品应在两个月内撤出市场。

10.凡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及时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1.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等其他安排。

七、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交易系公司正常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双方充分发掘并有效利用现有资源,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2.本次关联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双方交叉无偿使用商标的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3.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本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八、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6年初至本公告日,与奇正集团及其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为2,559,112.94元。

九、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商标交叉许可使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交易系公司正常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保障业务开展,本次商标授权事项不存在同业竞争,不会对公司业务开展、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十、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审议决议;
- 3.商标使用许可合同。

特此公告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87 证券简称:奇正藏药 公告编号:2026-027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标的

(1)奇正集团商标注册号码为1275174的商标情况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号码	类别	商标使用范围
奇正	1275174	第3类	洗涤剂,非医用消毒剂,香皂,浴液,护发素,发膜,润肤露,洗面奶,化妆品,化妆用护肤剂,膨松化化妆品

类别:无形财产权;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

(2)西藏营销商标注册号码为3778466的商标情况(以下简称“西藏营销”)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号码	类别	商标使用范围
奇正	3778466	第5类	兽药;药品;人用药;藏药;中成药;中药饮片;药散;中药药材;药品(人用);医药原料

类别:无形财产权;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奇正集团许可西藏营销使用1275174商标,西藏营销许可奇正集团及其子公司使用3778466商标,交易价格均为0元。

本次交易系公司正常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保障业务开展;本次商标使用交叉许可可双向互惠安排,具备商业合理性。西藏营销许可奇正集团及其子公司在约定的商品范围内无偿使用3778466商标不会对公造成不利影响。关联交易定价具备公允性与合理性,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或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商标许可使用情况

(1)奇正集团商标注册号码为1275174的商标许可使用情况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号码	类别	商标使用许可人	商标使用被许可人	许可使用期限	许可使用商品范围
奇正	1275174	第3类	奇正集团	西藏营销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2029年5月20日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2029年5月20日

(2)西藏营销商标注册号码为3778466的商标许可使用情况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号码	类别	商标使用许可人	商标使用被许可人	许可使用期限	许可使用商品范围
奇正	3778466	第5类	西藏营销	奇正集团及其3个子公司(在)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2029年5月20日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2029年5月20日

注:奇正集团3个子公司分别为兰州奇正生态健康制品有限公司、陇西奇正药材有限责任公司、宁夏奇正沙洲枸杞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许可使用期限:在规定的使用期限届满前30日内,双方如愿意延长使用期,应重新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

3.许可使用费用:金额、计算方法及支付方式:商标使用许可人许可商标使用被许可人在使用期限内无偿使用该商标。

4.商标使用许可人有权监督商标使用被许可人使用其注册商标的商品质量。商标使用被许可人应当保证使用该注册商标的商品质量。

5.商标使用被许可人必须在使用注册商标的商品上标明自己的企业名称和商品产地。

6.商标使用被许可人不得任意改变商标使用许可人注册商标的文字、图形或者其组合,并不得超越许可的商品范围使用商标使用许可人的注册商标。

7.未经商标使用许可人授权,商标使用被许可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将商标使用许可人注册商标许可给第三方使用。

8.注册商标标识的提供方式:由商标使用许可人在合同签订三日内将商标证复印件提供给商标使用被许可人。

9.合同终止时,商标使用被许可人应立即终止使用被许可商标,剩余的商标标识立即停止使用,市场上流通的带有被许可商标的商品应在两个月内撤出市场。

10.凡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及时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1.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等其他安排。

七、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交易系公司正常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双方充分发掘并有效利用现有资源,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2.本次关联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双方交叉无偿使用商标的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3.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本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八、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6年初至本公告日,与奇正集团及其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为2,559,112.94元。

九、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商标交叉许可使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交易系公司正常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保障业务开展,本次商标授权事项不存在同业竞争,不会对公司业务开展、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十、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审议决议;
- 3.商标使用许可合同。

特此公告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26-039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4)。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无修改或补充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蒋安琪女士。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A股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红粱五街166号天齐锂业总部二楼会议室。

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435人,代表股份580,986,62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120%。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6人,代表股份515,691,2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1007%(其中A股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人14名,代表股份数量485,586,90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3436%;H股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人2名,代表股份数量30,104,36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572%);

(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1,419人,代表股份65,295,3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113%。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A股股东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2025年度股东大会提案进行了表决;H股股东通过现场和委托投票的方式对2025年度股东大会提案进行了表决。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本表中“中间栏”百分比合计不等于100%,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1.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是否通过			
出席会议有A股表决权股东	550,447,863	99,921.1%	325,700	0.0591%	108,700	0.0197%	-
出席会议有H股表决权股东	29,642,073	98.4644%	0	0.0000%	462,292	1.5356%	-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总数	580,089,936	99.8457%	325,700	0.0561%	570,992	0.9983%	是

该议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2.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是否通过			
出席会议有A股表决权股东	550,230,581	99.8817%	543,682	0.0987%	108,000	0.1936%	-
出席会议有H股表决权股东	29,481,673	97.9316%	160,400	0.5328%	462,292	1.5356%	-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总数	579,712,254	99.7807%	704,082	0.1212%	570,292	0.9982%	是

该议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3.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是否通过			
出席会议有A股表决权股东	550,450,703	99.9217%	379,860	0.0690%	51,700	0.0694%	-
出席会议有H股表决权股东	30,066,365	99.8738%	0	0.0000%	38,000	0.1262%	-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总数	580,517,068	99.9192%	379,860	0.0654%	89,700	0.0154%	是
其中:							
A股中小股东	65,454,394	99.3450%	379,860	0.5765%	51,700	0.0785%	-